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上海天洋

公告编号：2020-018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3 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0.4 股。

●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母公司”）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989,011.79 元。母公司 2019 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 41,187,922.32 元。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应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18,792.23 元，加上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51,069,972.42 元，扣除 2018 年度已分配利润 17,628,000.00 元，剩余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46,312,191.9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3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9,2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971,6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46.92%。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9,200,00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52,880,000 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上述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且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以及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该预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每股收益，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期稳定发展。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

生实质性影响，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